

关于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业务规定，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中融钢铁份额（场内简称：钢铁母基，基金代码：168203）和钢铁 A 份额（场内简称：钢铁 A，基金代码：150287）办理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现将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中融钢铁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中融钢铁份额的场内份额、钢铁 A 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基金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9 位，具体结果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单位：份）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份额（单位：份） 折算后份额净值（单位：元）

中融钢铁场内份额 16,367,830.00 0.033269512 75,276,524.00 0.827

中融钢铁场外份额 703,471,875.59 0.033269512 726,876,043.04 0.827

钢铁 A 份额 877,141,585.00 0.066539025 877,141,585.00 1.000

新增钢铁母基份额： 58,364,145.00

注：中融钢铁场外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中融钢铁场外份额；中融钢铁场内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份额为中融钢铁场内份额；钢铁 A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份额为中融钢铁场内份额。

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 2016 年 12 月 19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包括系统内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

钢铁 A 份额将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上午开市至 10:30 停牌，并将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10:30 复牌。

三、重要提示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6 年 12 月 19 日钢铁 A 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6 年 12 月 16 日的钢铁

A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即 1.000 元。由于钢铁 A 份额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2016 年 12 月 15 日的收盘价为 1.053 元，扣除约定收益后为 0.998 元，与 2016 年 12 月 19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因此 2016 年 12 月 19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2. 本基金钢铁 A 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将折算为场内中融钢铁份额分配给钢铁 A 份额的持有人，而中融钢铁份额为跟踪国证钢铁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钢铁 A 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3. 由于钢铁 A 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中融钢铁份额数和场内中融钢铁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极小数量钢铁 A 份额或场内中融钢铁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中融钢铁份额的可能性。

4.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 www.zrfunds.com.cn 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160-6000（免长途费）、010-85003210 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9 日